

附件 5

资产现场踏勘承诺书

龙岩交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：

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贵方拟公开招租的 XX 资产（以下简称“该标的”）进行了现场踏勘。现就资产现场踏勘情况及申请承租该标的的承诺如下：

一、经现场踏勘及查阅相关资料，我方对该标的的物理现状、权属状况及合规性手续办理进度已充分了解。

二、经过充分考虑，我方完全认可该标的的现状，并自愿参与该标的的竞租活动。我方承诺，若竞得该标的的承租权，将不以场地存在物理瑕疵、合规性手续需补办或完善为由，拒绝签订《租赁合同》、拒绝接收该标的或拒绝履行《租赁合同》约定的各项义务（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支付租金、履约保证金及其他相关费用）。（根据实际情况调整）

三、我方知悉并同意，针对该标的可能存在的 XX 问题或行政审批流程，其完善进度具有时间上的不确定性。若因上述手续办理进度导致我方进场装修、办理相关证照或正式开业/运营的时间延后，我方承诺自行承担相应的时间成本与经营风险，不以此为由向贵方主张违约金、赔偿金或要求减免租金。（根据实际情况调整）

四、如我方竞得该标的，我方将严格按照《租赁合同（厂房）》约定使用房屋，并配合出租方提供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所需的资料。

五、本承诺书为我方的真实意思表示，我方愿意遵守和执行本承诺书的内容，具有法律效力。

承诺人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（签字/盖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

承诺书填写日期： 年 月 日